

大富科技（安徽）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审会计师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大富科技（安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聘请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职国际”）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的规定，公司对天职国际在 2025 年度审计过程中的履职情况进行了评估。经评估，公司认为天职国际在资质、执业记录等方面合规有效，在履职期间保持了应有的独立性，勤勉尽责，能够公允表达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一、资质信息

（一）公司信息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职国际”）创立于 1988 年 12 月，总部设在北京，是一家专注于审计鉴证、资本市场服务、管理咨询、政务咨询、税务服务、法务与清算、信息技术咨询、工程咨询、企业估值的大型综合性咨询机构，首席合伙人为邱靖之。

天职国际已取得北京市财政局颁发的执业证书，作为中国首批获得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天职国际获准从事特大型国有企业审计业务、金融相关审计业务、会计司法鉴定业务、信息系统审计业务等多项业务，并获得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安全保密资质等国家实行资质管理的最高执业资质。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天职国际合伙人 90 人，注册会计师 1097 人。天职国际 2024 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 25.01 亿元，审计业务收入 19.38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 9.12 亿元。

在 30 余年的发展过程中，天职国际构建了“按专业分工设置部门、按地域布局设立分所”，“人力资源、执业标准和利益分配完全统一”的高度集中型一体化管理模式。天职国际国内网络布局合理，除北京总部外，已在上海、深圳、广州、长沙等地设置了 26 家分支机构。天职国际构建了健全有效的内部控制体系，发布并实施了全所统一的《内部控制手册》，各分所在人员管理、财务管理、业务管理、执业标准与质量控制、信息化建设与运行等方面实现了高度的一体化，符合国资委对央企审计机构的要求。

自 2003 年以来，天职国际接受财政部、银监会、保监会、国家审计署、国务院国资委等及其他部委、企业集团的委托，承办大型企业集团、金融企业、上市公司年度财务决算审计近 500 家，目前共担任 30 余家中央企业集团年度财务决算审计师。涉及的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批发和零售业，金融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采矿业等。

（二）项目信息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基本信息如下：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 1：张居忠，1996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0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7 年开始在天职国际执业，2021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不少于 10 家，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5 家。

签字注册会计师 2：王锦，2023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6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3 年开始在天职国际执业，2024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 家，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0 家。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周薇英，2005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2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8 年开始在天职国际执业，2021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不少于 20 家。

（三）独立性

天职国际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二、执业记录

天职国际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10 次、自律监管措施 8 次和纪律处分 3 次。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2 次、监督管理措施 11 次、自律监管措施 4 次和纪律处分 4 次，涉及人员 39 名，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的情形。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三、质量管理水平

（一）咨询及意见分歧解决

天职国际运行完善的咨询和意见分歧解决机制，在执行审计业务的过程中，针对困难或有争议的事项进行咨询，并按照达成的一致意见执行。对于项目执行中出现的不同意见，一般通过讨论、沟通、咨询等方式来解决。对于重大意见分歧，天职国际实施明确的分歧解决程序，确保在意见分歧解决后才出具业务报告。

（二）项目组内部复核

天职国际针对本审计业务实施完善的项目组内部复核程序，包括外勤主管复核、项目经理复核和项目合伙人复核。外勤主管的复核旨在确保项目组已充分、正确执行审计计划并完整记录执行的审计程序；项目经理的复核旨在确定相关人员是否对已执行审计程序进行复核，并确认审计程序的执行结果符合执业准则的要求；项目合伙人的复核旨在整体上确保项目组已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支持审计结论和拟出具的审计报告。

（三）独立复核

天职国际针对本审计业务实施独立复核程序，安排项目组成员以外的专业人员实施独立复核，对项目组作出的重大判断和据此得出的结论作出客观评价。独

立复核人及协助人员按天职国际质量管理要求实施独立复核程序，形成独立复核工作底稿。只有完成独立复核，项目合伙人才能签署审计报告。

（四）质量管理体系的监控和整改

天职国际按照质量管理准则要求开展的监控活动包括日常监控和定期监控。日常监控已经嵌入到天职国际的内部程序中，针对具体情况的变化而随时实施。定期监控主要包括项目质量检查，每隔一段时间就定期实施。在执行本公司 2025 年报审计的过程中，天职国际各项质量管理措施（包括但不限于上述政策和程序）得到了有效执行。

四、工作方案

在执行本公司 2025 年报审计的过程中，天职国际针对本公司的服务需求及实际情况，制定了全面、合理、可操作性强的审计工作方案。审计工作围绕审计重点展开，其中包括收入确认、成本核算、对外投资、资产减值等。

在执行本公司 2025 年报审计的过程中，天职国际全面配合本公司审计工作，充分满足了上市公司报告披露时间要求。天职国际制定了详细的审计计划与时间安排，并且能够根据计划安排按时提交各项工作成果。

五、人力及其他资源配备

天职国际项目组由项目合伙人、项目经理、外勤主管和其他审计人员组成。天职国际在全所范围内统一委派具有足够专业胜任能力、时间的项目合伙人执行本审计业务。项目实行项目合伙人负责制，项目合伙人综合考虑专业的知识、技术专长和实务经验及其对本公司所处的相关行业的了解程度等因素后，委派具有必要素质、专业胜任能力和时间的项目经理和其他项目组成员。

天职国际开发、维护、使用较为完善的执业规范数据库等知识资源，以及信息技术资源以支持质量管理体系的运行和审计业务的执行。

六、信息安全管理

公司在聘任合同中明确约定了天职国际在信息安全管理中的责任义务。天职国际制定了明确的信息安全管理和保密制度，并实施管理程序以执行这些制度。在执行本公司 2025 年报审计的过程中，所有项目组成员均遵守了上述政策和程序。

七、风险承担能力水平

天职国际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已累计计提足额的职业风险基金，已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不低于 2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以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近三年，天职国际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大富科技（安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7 日